

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潮新区管函（2015）14号

关于商请定期提供潮州新区开发建设 相关统计指标的函

各相关县、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经市领导同意，为及时准确掌握潮州新区范围内的开发建设情况，为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依据，为省对我市新区建设督查考核做好准备及资料积累，请相关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有关单位定期提供潮州新区开发建设相关统计指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3。具体上报办法如下：

一、上报时间：定期于每季度第一个月份的10号前上报当年度截止上季度末的统计指标，今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相关统计指标请于7月底前上报。

二、联系人：潮州新区管委会党政办蔡婷，联系电话：2805588，传真：2802011，请以电子版本形式报送，电子邮箱：gd_czxq@163.com。

三、请各单位报送负责此项工作的分管领导和统计人员各一名（见附件4），于7月底前一并报送。

说明：潮州新区规划涵盖范围：湘桥区的桥东街道、意溪镇、磷溪镇、官塘镇、铁铺镇，潮安区的江东镇，饶平县

的钱东镇、洪洲镇、海山镇、柘林镇、大埕镇、所城镇和黄冈镇国道 324 复线以南地区（黄冈镇以全镇范围统计）；起步区范围：包括桥东街道、意溪镇、磷溪镇和凤泉湖高新区。

- 附件：1. 潮州新区开发建设进展情况统计表；
2. 潮州新区亿元以上项目建设情况统计表；
3. 潮州新区（重大区域发展平台）指标表；
4. 潮州新区开发建设相关指标统计工作涉及单位分管领导及统计人员名单。

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发：潮安区政府、饶平县政府、湘桥区政府、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国土局、市住建局、市商务局、市卫计局、市统计局、市规划局、市城管局、市工商局、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潮州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重点项目办。

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2015年7月20日印发
